

库伦旗2025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K1505002025071703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库伦旗

一、招标条件

本库伦旗2025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19.62576万元,招标人为库伦旗额勒顺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库伦旗2025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库伦旗2025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库伦旗2025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其他要求;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7-18 15:00:00到2025-07-23 23:59:59。

获取方式: 请到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2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12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一)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 <https://ggzyjy.nmg.gov.cn> (二)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nmgztb.com.cn> (三)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库伦旗额勒顺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库伦旗额勒顺镇人民政府**

地址：**库伦旗额勒顺镇**

联系人：**宝满喜**

电话：**18747983783**

邮件：els005@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璟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升广场B座9楼901**

联系人：**李慧**

电话：**15164904828**

邮件：71877538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李慧

库伦旗 2025 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库伦旗 2025 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已经由库伦旗人民政府以库政字〔2025〕108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库伦旗额勒顺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 0.00 元，政府投资 1196257.60 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一）项目名称：库伦旗 2025 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
- （二）建设地点：库伦旗额勒顺镇
- （三）招标内容：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企业资质要求	人员资质要求	工期（天）	合同估算价	是否允许联合体	投标人资格其它要求
K1505002025071703001001	库伦旗 2025 年林下经济蒿柳养蚕项目	[市政公用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三级]（含）以上	[注册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含）以上并且[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含)以上	60	1196257.60 元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公告其他说明	详见公告其他说明

三、公告发布媒体

- （一）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ggzyjy.nmg.gov.cn>
- （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nmgztb.com.cn>
- （三）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四、资格审查

- （一）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二）审查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核。
- （三）审查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 （一）领取时间：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7 月 23 日(北京时间)。

(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请到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六、其他说明

(一)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资质应在有效期内), 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拟派往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并具备有效期内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会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 入职时间不足的自入职开始时提供, 如是退休返聘人员, 需提供本人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项目; 拟派往本工程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提供岗位证书, 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 类证书;

4、投标人需提供 2024 年 5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投标人需提供 2024 年 5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5、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2 年-2024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如成立不足三年, 则自成立之年起算起; 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6、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2025) 文件规定, 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 30 分(含 30 分)以上的, 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

7、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投标单位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查询网址: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截图);

8、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home>)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 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截图);

9、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其中标无效，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10、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

11、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且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2) 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根据联合体投标协议确定在招标项目中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 联合体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的牵头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

(4) 以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6) 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 40%。

(二) 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

1、本项目实行互联网不见面开标，不接受开标现场投标解密；

2、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3、投标人限时解密投标文件时限：30 分钟，投标文件未在时限内解密或无法解密（包括经过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后依然无法解密的情形），按放弃投标处理。由代理公司手动退回投标文件，全部解密可提前结束；

4、公布开标结果时限：10 分钟，投标人对唱标内容无异议，点击下方“确定”，所有投标人均确定后可提前结束。（确认前投标人可提出异议，结束后不能提出异议）。注：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0512-58188511、0471-5332612。

(三) 说明：本项目一切信息均在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s://ggzyjy.nmg.gov.cn/msym/tlsggzyjyw/index.html>）发布，请投标人关注，如有遗漏，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四）接收异议单位：招标人：库伦旗额勒顺镇人民政府；联系人：宝满喜；电话：18747983783；地址：库伦旗额勒顺镇；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璟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李慧；电话：15164904828，地址：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升广场 B 座 9 层 901。

（五）异议受理处置方式：潜在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或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招标人及委托的代理机构收到后及时进行答复。

（六）监督单位：库伦旗农牧和科技局；联系人：程海祥；电话：13947537310。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	库伦旗额勒顺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璟骞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库伦旗额勒顺镇	代理地址：	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升广场 B 座 9 层 901
招标人邮编：	/	代理邮编：	028000
招标人联系人：	宝满喜	代理联系人：	李慧
招标人电子邮箱：	els005@126.com	代理邮箱：	718775384@qq.com
招标人联系电话：	18747983783	代理联系电话：	15164904828
招标人传真：	/	代理传真：	/